

衛生署
2026/27 院舍防疫注射計劃
回收表格
指定的智障人士（非住院舍）服務機構

P5

回收

- 備註：
- 請於**完成首次接種後的一星期內**將填妥的服務使用者／職員名單（P3a、P3b 及 P3c）、報告表（P4）及回收表格（P5）傳真或電郵至衛生署項目管理及疫苗計劃科（**傳真號碼：2544 3922；電郵地址：rvp@dh.gov.hk**）。
 - 遞交表格後，如有服務使用者或職員再次接種疫苗，請學校／服務機構在**2027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**，將更新的表格傳真或電郵至本署。

甲部 學校／服務機構資料

名稱：_____

編號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負責人／主管姓名：_____ 填寫日期：_____

乙部 滅活流感疫苗使用情況

	接收疫苗數量	已為服務使用者接種	已為職員接種
滅活流感疫苗	(A): ____ 針	(B2): ____ 針	(F2a): ____ 針

丙部 剩餘／失效疫苗 (剩餘／已過期／失效疫苗必須交還衛生署，切勿將其放進利器收集箱或自行棄置。)

	滅活流感疫苗 (於 2027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 到期)
剩餘疫苗	____ 針； 批次編號：_____ 有效日期：20____年____月____日
已失效 (已被污染／損壞或 未能貯存於 2 至 8℃的疫苗)	____ 針； 批次編號：_____ 有效日期：20____年____月____日
無法交還 (如破爛、遺失的疫苗)	____ 針